

利宝保险有限公司
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附加列明申报职业保险条款（2024 版 A 款）（互
联网专属）

C00006032322024070104453

兹经保险合同双方同意，发生保险事故时，若被保险人的职业与实际保险单上载明的申报职业名称不符合的，保险人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，但应退还保险费。

本附加险属于对应主险合同的组成部分。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